

全面保障方案重大疾病种类为以下 32 种

重疾产品普遍包含的 25 类重疾种类

恶性肿瘤
急性心肌梗塞
脑中风后遗症
冠状动脉搭桥术（或称冠状动脉旁路移植术）
重大器官移植术或造血干细胞移植术
终末期肾病（或称慢性肾功能衰竭尿毒症期）
多个肢体缺损
急性或亚急性重症肝炎
良性脑肿瘤
慢性肝功能衰竭失代偿期
脑炎后遗症或脑膜炎后遗症
深度昏迷
双耳失聪
双目失明
瘫痪
心脏瓣膜手术
严重阿尔茨海默病
严重脑损伤
严重帕金森病
严重III度烧伤
严重原发性肺动脉高压
严重运动神经元病
语言能力丧失
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
主动脉手术

本方案特有 7 类重大疾病种类

严重多发性硬化症
慢性呼吸功能衰竭终末期肺病
严重系统性红斑狼疮性肾病
脑动脉瘤开颅手术
肌营养不良症
植物人状态
急性坏死型胰腺炎

